2023年度部门决算分析报告撰写提纲

（部门汇总版）

一、单位情况

**（一）基本情况。**

1．（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怎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全县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等的政策、标准、规范；（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知道节约集约利用；（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组织实施；实施国家、自治区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相关专项规划；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关于耕地保护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九）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十）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全县非金属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登记、统计和信息发布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管理；（十一）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协调全县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开展全县自然资源直达检查，指导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

2．县自然资源局不设内设机构。所属事业单位1个（不动产登记中心）

3．自然资源局共计10名工作人员，其中行政编制7名，不动产登记中心事业编制3名。

**（二）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聚焦主题教育活动，统筹推进各项工作。自然资源局党支部旗帜鲜明讲政治、忠诚履职勇担当，大力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在主题教育活动中开展各项重点工作，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引领和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有力助推了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理论学习方面，今年以来自然资源局党支部开展书记专题讲课2次，开展集中学习8次，交流发言8次，撰写学习心得体会10篇，自学20余场次。**二是**推动干事创业方面，围绕“四下基层”要求，下基层宣传10次，受教育300余人次，下基层现场办公5次，现场解决问题5件；组建1个党员突击队，签订承诺书10份，确定无职党员设岗定责5人，引导党员干部推动发展，基层整理、服务群众中主动作为，担当有为。

（二）聚焦规划先行，保障经济发展。**一是**自然资源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多规合一”改革的战略部署，统筹建设美丽察雅发展需求，坚持高水平规划，力求高质量完成编制任务，科学优化开发保护格局，将保护耕地和基本农田目标任务、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筑牢生态安全屏障等摆在突出位置，坚持底线思维、问题导向，落实上级分解各项目标任务，完成“三区三线”划定工作，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明确全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依照上位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控制性要求，按照集中连片、形态规整的原则，全县划定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459.89 公顷，均为城镇集中建设区。已完成察雅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初步成果，目前正在开展数据库制作工作。**二是**扎实完成“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及时组织第三方工作编制单位进行实地考察与调研，开展村庄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的编制工作。同时与乡政府和村委会及乡村振兴局积极沟通对接、基础资料收集等，优先开展10个村的“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目前已完成了4个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初步成果，正在进行乡镇域层面的村庄布局研究、县城区城市设计方案和控规方案编制，计划今年底前完成另外6个村的初步成果编制。**三是**《察雅县第四轮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顺利通过自然资源厅评审，本轮规划设采矿权共21个，探矿权2个，为察雅县当前和今后矿产资源的绿色发展提供根本遵循。

（三）聚焦红线保护，规范自然资源管理。**一是**根据察雅县“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我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 67.08 平方千米（10.0623 万亩），县域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2417.04 平方千米，占国土面积的比例不低于 29.28%的布局，我县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耕地用途。**二是**做好耕地保护考核迎检工作。按照《西藏自治区迎接国家2023年度耕地保护考核工作方案》要求，及时召开了察雅县迎接国家2023年度耕地保护考核工作部署会和推进会，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思想、安排任务，确保迎检工作有力有序推进。同时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扎实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耕地进出平衡、占补平衡入库和违法占用耕地整改工作。截至目前，已完成耕地核实处置外业核查图斑349个，面积712.33亩；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外业核查图斑189个，面积343.51亩，补入地块已确定、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数据库和举证材料已提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审核汇总；已完成耕地进出平衡外业核查图斑361个，面积1253.01亩，通过与耕地承包经营权比对，已从王卡、香堆、荣周、扩达、烟多5个乡镇找到耕地流入面积1307.5亩，已联合农业农村局安排专人在乡镇蹲点督促翻耕工作。**三是**加强法治宣传。围绕重要节日、节点，结合“八五”普法，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普法保护宣传。今年共计开展普法宣传12次，深入乡（镇）普法10余次，悬挂横幅9条，累计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四是**加大土地卫片查处力度。2023年上半年核查2022年度下发的图斑共计170宗，已核查完成170宗，绝大部分为涉及川藏铁路修建项目，发现违法图斑4宗，其中1宗图斑已纳入2023年批次报件中，3宗图斑已要求违法单位进行整改。2023年自然资源部截止目前共计下发85宗图斑，已核查完成72宗，其中违法图斑共计5宗，2宗我局正在进行组件报批，2宗已纳入到我县私搭乱建整治范围内，1宗已让违法个人进行拆除整改。对川藏铁路自采自用莫朵娃砂石料点耕地“非农化、非粮化”违法问题立案查处，并及时恢复了耕地原貌。**五是**结合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排查工作，按照《察雅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实施方案》，配合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对住宅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再摸排，配合提供佐证材料，制定销号材料清单，同步上报文字报告并在系统中销号。同时对照处置政策逐项研究制定整治方案，明确拆除、没收、补办手续、予以保留、有偿使用、分割转让、盘活利用等处置措施，目前我县1939个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已全部完成摸排并上报。

（四）聚焦民生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一是**保障重点项目用地。我局积极盘活土地资源，加大耕地储备，提高报批质量，提升用地保障效率，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和重点工程项目清单，研究用地保障措施，确保征地工作按时完成，今年以来，我局出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及选址意见11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1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11本，保障了我县项目开工建设进度。**二是**完善不动产登记办理审批程序。在减环节、减时限、减材料上狠下功大，透明规范业务操作，压缩不动产登记为受理时间，一般登记、首次登记压缩至 5 个工作日。注销、更正、查封、异议登记即时办结。升级改造不动产登记系统,且一次性收取全部材料,一次性录入全部信息并行办理全部业务，群众办理不动产业务所需材料己公示在公告栏。今年以来，不动产登记中心完成累计办理不动产权证书318本。**三是**继续推动草原确权登记工作。目前，我局已全面完成13个乡镇入户资料收集、外业权属核查和调绘工作，正在开展二轮公示工作，同时，根据县人民政府10月17日召开的草原确权工作推进会要求，积极处理争议草场问题。

（五）聚焦地灾防治，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一是**为了加强重点地区地质灾害防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始终坚持不懈做好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等各项防灾工作。根据地质环境条件、工程建设活动的强度，结合汛期气象趋势的影响因素，认真编制了全县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结合地质灾害“三查”工作，加强汛前险情巡查、汛中排查、汛后核查工作，坚持汛期值班制度；加大宣传教育，不断提高全社会和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对规模大、危害严重的3个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组织实施群测群防的重点监测，要求群测群防员汛期根据天气不定期排查，且每月排查不得少于10次，其余时间每月排查不得少于5次。2023年共发放地质灾害防灾“两卡一表”200余张，明确地质灾害防灾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确定监测责任人及日常监测措施，落实群测群防责任制，经排查我县共有地质灾害隐患350处，按地质灾害类型分，滑坡102处，崩塌140处，泥石流102处，其他6处，均处于较稳定状态。**二是**我县吉塘镇吉热村泥石流沟治理项目（市管项目）于2023年3月初进场，现已完工，并在2023年10月份完成初验。**三是**根据县委、县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局安排部署，申报国债项目3个，分别为王卡乡帕贡村达娃泥石流工程治理项目、烟多镇苏加滑坡工程治理项目、烟多镇中铝新村对岸聂拉果滑坡应急处置项目，共计申报资金6494万元，目前已完成可研批复、社会风险稳定性评估、环评备案表的系统填报工作，完成项目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的编制工作。

（六）聚焦用地保障，加快重大项目落地。**一是**共完成察雅县2023年城市第一批次建设项目49.56亩为滨河路二期项目、察雅县2023年城市第二批次建设项目270.65亩为吉塘镇青稞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建设项目20.32亩、察雅县2023年村镇第二批次建设项目255.03亩、察雅县巴日乡帕拉行政村至自然村公路工程410.98亩，已取得自治区下达的用地批复。察雅县村镇第四批次项目包括（察雅县烟多镇如给村乡村振兴示范点（二期）、香堆镇达巴村乡村振兴示范工程），面积为24.04亩、察雅县村镇第五批次项目（包括察雅县荣周乡佐通村乡村振兴示范点、察雅县烟多镇巴西村乡村振兴示范点、察雅县烟多镇夺赤村乡村振兴示范点）面积为11.17亩，两个批次已上报至昌都市自然资源局并完成审查，目前正在录入用地报批审查系统。**二是**稳步推进土地交易工作，2023年我局共办理17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手续，出让总面积354.71亩，土地出让金总价款5871.2484万元。其中挂牌出让6宗，出让面积291.54亩，土地出让金价款3241.3275万元（含1宗土地出让金尾款97.4777万元未缴纳，计划于12月31日前收缴完毕）；协议出让11宗，出让面积63.17亩，土地出让金价款2629.9209万元。

（七）聚焦“两违”整治，严厉打击违法行为。**一是**今年联合城管局与乡镇政府对城区和乡镇的“两违”进行拆除执法行动40次，出动458人次。开展“两违”建筑集中摸排10次，摸排岗子卡、烟多卡、松德卡违法建筑66处，拆除违建58处，剩余8处已进行水电管理并纳入下步拆迁范围。通过线上宣讲、线下座谈的方式，开展“两违”普法宣传30次，受教育群众3.2万余人，起到了“拆除一片、警示一片、教育一片”的作用，形成全县参与“两违”整治工作的浓厚氛围。**二是**加大重大案件和遗留案件的调查和办结力度。重点推进了吉塘温泉违法采井处罚款入国库3万元；中国水电八局莫朵娃项目部堆料厂违法占地处罚款70万元；协调处理了察雅县产业园区藏药加工厂违法占地案，吉塘镇雪通村润丰伟业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违法占用土地案；处理烟多镇色嘎村向巴违法买卖土地案。对涉事的土地违法行为进行处罚或村集体土地收回。

（八）聚焦农牧民增收，助力精准扶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持续增加农牧民收入，我局按照《关于持续增加农牧民收入的十条措施》等要求，理清思路、扩宽路径，努力在群众增收上发力。今年以来，自然资源领域共为群众带来收入2031.19万元，其中土地征收补偿方面收入1785.19万元，生态岗位群测群防员工资性收入245万元；察雅县“以学促干、携手金秋、助农增收”活动收入1万元。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我单位2023年收到财政资金2977.1882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3.521377万元，项目支出2743.666878万元，存量资金301.774969万元，实际支出2977.188255万元。

三、预算执行与管理情况

1.2023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根据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机构情况：（无变化）。

纳入本套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个，比上年增减 0 个。

三、基础数据核对情况

**（一）财政资金对账情况。**

**1．财政拨款核对情况。**

（1）单位本年度实际收到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77.188255万元，财政部门拨款对账单2977.188255万元，差额 0万元。对差额原因进行说明。无

（2）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部门拨款对账单 0 万元，差额 0 万元。对差额原因进行说明。

**2．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二）与上年指标核对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 标 | 行次 | 本年度 | 上年度 | 比上年增减 | 增减％ | 原因 |
| 栏 次 |  |  |  |  |  |  |
|  |  | 1 | 2 | 3 | 4 | 5 |
| 一、年度收支情况（单位：元） | 1 | — | — | — | — | — |
| 1.本年收入 | 2 | 26754132.86 | 15945656.16 | 10808476.70 | 67.78 | 新增项目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3 | 7552354.46 | 15945656.16 | -8393301.70 | -52.64 | 人员变动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4 | 19201778.40 | 0 | 19201778.40 | 100 | 项目新增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5 | 0 | 0 | 0 | 0 |  |
| \*事业收入 | 6 | 0 | 0 | 0 |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7 | 0 | 0 | 0 | 0 |  |
| \*其他收入 | 8 | 0 | 0 | 0 | 0 |  |
| 2.本年支出 | 9 | 29771882.55 | 15945656.16 | 13826226.39 | 86.71 | 项目新增 |
| 其中：基本支出 | 10 | 2335213.77 | 2300473.13 | 34740.64 | 1.51 |  |
| （1）人员经费 | 11 | 2166604.60 | 2120693.45 | 45911.15 | 2.16 |  |
| （2）公用经费 | 12 | 168609.17 | 179779.68 | -11170.51 | 6.21 | 人员减少 |
| 项目支出 | 13 | 27436668.78 | 13645183.03 | 13791485.75 | 101.07 | 项目增加 |
|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14 | 0 | 0 | 0 |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 15 | 0 | 0 | 0 | 0 |  |
| 3.年末结转和结余 | 16 | 0 | 0 | 0 | 0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7 | 0 | 0 | 0 | 0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18 | 0 |  | 0 | 0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19 | 0 | 0 | 0 | 0 |  |
| 二、年末资产负债信息（单位：元） | 20 | 0 | — | — | — | — |
| 1.货币资金 | 21 | 41071274.35 | 32752695.99 | 8318578.36 | 25.40 | 川藏铁路临时用地增加 |
| 2.财政应返还额度 | 22 | 0 | 0 | 0 | 0 |  |
| 3.房屋 | 23 | 0 | 0 | 0 | 0 |  |
| 4.车辆 | 24 | 0 | 0 | 0 | 0 |  |
| 5.在建工程 | 25 | 0 | 0 | 0 | 0 |  |
| 6.借款 | 26 | 0 | 0 | 0 | 0 |  |
| 7.应缴财政款 | 27 | 0 | 0 | 0 | 0 |  |
| 8.应付职工薪酬 | 28 | 0 | 0 | 0 | 0 |  |
| 三、年末机构人员情况（单位：个、人） | 29 | 0 | — | — | — | — |
| 1.独立编制机构数 | 30 | 1 | 1 | 0 | 0 |  |
| 2.独立核算机构数 | 31 | 1 | 1 | 0 | 0 |  |
| 3.年末实有人数 | 32 | 10 | 10 |  | 0 |  |
| 在职人员 | 33 | 10 | 10 | 0 | 0 |  |
| 其中：行政人员 | 34 | 7 | 7 |  |  |  |
|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 35 | 0 | 0 |  |  |  |
| 非参公事业人员 | 36 | 3 | 3 | 0 | 0 |  |
| 离休人员 | 37 | 0 | 0 | 0 | 0 |  |
| 退休人员 | 38 | 0 | 0 | 0 | 0 |  |
| 4.年末其他人员数 | 39 | 0 | 0 | 0 | 0 |  |
| 5.年末学生人数 | 40 | 0 | 0 | 0 | 0 |  |
| 四、补充资料（单位：元） | 41 | 0 | — | — | — | — |
| 1.固定资产情况 | 42 | — | — | — | — | — |
| 房屋面积（平方米） | 43 | — |  | 0 | 0 |  |
| 车辆数量（辆） | 44 | 2 | 2 |  |  |  |
| 2.“三公”经费支出 | 45 |  |  |  |  |  |
|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 46 |  | 0 | 0 | 0 |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47 | 0 |  |  |  |  |
|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 48 |  | 0 | 0 | 0 |  |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49 | 35000.00 |  |  |  |  |
| 公务接待费 | 50 |  | 0 | 0 | 0 |  |
| 3.培训费 | 51 | 0 | 0 | 0 | 0 |  |
| 4.会议费 | 52 | 0 | 0 | 0 | 0 |  |
| 5.机关运行经费 | 53 | 0 |  |  |  |  |
| 6.年初预算数 | 54 |  |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55 | 26754132.86 | 15945656.16 | 10808476.70 | 67.78 |  |
| 本年支出合计 | 56 | 24190994.58 | 23383870.31 | 14387934.38 | 68.13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57 | 0 | 0 | 0 | 0 |  |
| 7.调整预算数 | 58 | 0 | — | — |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59 | 24190994.58 | 23383870.31 | 14387934.38 | 68.13 |  |
| 本年支出合计 | 60 | 29771882.55 | 15945656.16 | 13826226.39 | 86.71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61 | 0 | 0 | 0 | 0 |  |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收入与预算对比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收入 | | | | |
| 项目 | 行次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 栏次 |  | 1 | 2 | 3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7552354.46 | 0 | 7552354.46 |

1. **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 行次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 栏次 |  | 7 | 8 | 9 |
| 一、基本支出 | 58 | 2143547.31 | 0 | 2335213.77 |
| 人员经费 | 59 | 2014747.31 | 0 | 2166604.60 |
| 公用经费 | 60 | 128800.00 | 0 | 168609.17 |
| 二、项目支出 | 61 | 23572124.78 | 0 | 27436668.78 |
|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62 |  |  |  |

（1）各项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

2023总收入为2675.4132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675.413286万元，占总收入的100%。.

1. 收入支出与上年度对比情况及原因分析

**原因分析:**2023年人员资金增加。

**3.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

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2675.413286万元；支出为2977.188255万元。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收支结余情况：本年年末结转0元。其中基本支出结余0元，项目支出结转0元。

1. **与预算支出相关的其他指标分析。**

**当年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中存在问题、原因及改进措施** 原因分析：无。

1、部门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1）部门预算执行不力，随意现象严重。由于考核意识不强，考核指标不明确等原因，预算项目结束之后普遍缺乏对预算执行情况的科学分析、控制、考核和评价，资金投向是否正确、资金使用效益如何，有无超出预算收支等问题得到足够的重视，弱化了预算的职能。

（2）预算执行分析不够全面深入。预算执行分析是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总结，部门预算执行分析仅仅停留在简单的数据汇总，没有从全方位、多层次、多角度反映财政收支状况，未对财政支出结构及变化趋势进行判断，未实现部门预算与执行分析的有机结合。

2、部门预算执行存在上述问题的原因：

（1）部门预算监督不及时。部门预算基础数据资料不健全，使财政部门无法及时全部掌握部门预算资源与需求。

（2）预算执行分析不深入。预算执行分析是对预算收支活动全过程的分析，以及时掌握预算收支状况，发现和解决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保证预算顺利执行。由于对预算执行分析重要性认识不够，为分析而分析，没有达到应有的效果。

3、部门预算执行改进措施：

（1）加强财务制度建设，建立有效的约束机制。强化开支计划性，严格经费支出管理，杜绝挥霍浪费现象。第一，建立严格的经费开支审批制度。对于每项开支必须严格审批制度报销。保证每笔开销合法。

（2）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制定必要的内部监督制度，对资金使用过程进行监督，从多角度、多方位进行监督，做到对资金使用过程监督有制度约束，有人力保障，确保资金安全、合理、有效使用。

（3）加大部门预算的公开力度。对于每一笔财政资金应向大众公开，大众监督是部门预算的重要监督力量，要充分发挥社会舆论对政府机构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监督，培养大众监督的氛围，建立良好的大众监督机制，最终构建一套具有中国特色的全方位、多层次的部门预算监督体系.

三、本年度部门决算等财务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单位财务管理、决算组织、编报、审核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要求。依据《会计法》等法规建立健全财务制度。我办对财务管理进行规范化，同财政部门及时学习沟通，积极进行财政部门组织的决算、编报、审核等方面工作按时完成，认真如实填报。本单位对决算公共工作按规定批复决算的各项工作按规定认真执行，该填制及时填制，该公开及时公开，该上报及时上报。

1. 对加强部门决算数据分析利用工作的建议。

加大宣传力度，明确单位责任。随着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政法采购以及非税收入的改革的不断深入，使得单位的会计主体地位更加明确。因此财政部门要加大力度宣传，进一步明确单位的责任主体地位，使预算单位充分认识到部门决算的重要性。

强化业务培训，注重培训效果。财政部门应多组织财务人员培训，通过多渠道多方式对财务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使单位财务人员能熟练掌握编报方法的内容。

做好决算数据分析、提高决算水平。决算编报的质量如何，决算分析的质量占很大因素。提高会计人员文字功底，加强对单位财务分析能力，为来年决算的编制与执行，为加强财务方面的管理提供必要的数据支撑的前提保障。

注：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可参考部门决算分析评价表（见软件查询模板）及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分析指标（附后）。

附：

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分析指标

一、行政单位财务分析指标

1.支出增长率，衡量行政单位支出的增长水平。计算公式为：

支出增长率＝(本期支出总额÷上期支出总额-1)×100%

2.当年预算支出完成率，衡量行政单位当年支出总预算及分项预算完成的程度。计算公式为：

当年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调整预算数×100%

年终执行数不含上年结转和结余支出数。

3.人均开支，衡量行政单位人均年消耗经费水平。计算公式为：

人均开支＝本期支出数÷本期平均在职人员数×100%

4.项目支出占总支出的比率，衡量行政单位的支出结构。计算公式为：

项目支出比率=本期项目支出数÷本期支出总数×100%

5.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占总支出的比率，衡量行政单位的支出结构。计算公式为：

人员支出比率=本期人员支出数÷本期支出总数×100%

公用支出比率=本期公用支出数÷本期支出总数×100%

6.人均办公使用面积，衡量行政单位办公用房配备情况。计算公式为：

人均办公使用面积=本期末单位办公用房使用面积÷本期末在职人员数

7.人车比例，衡量行政单位公务用车配备情况。计算公式为：

人车比例=本期末在职人员数÷本期末公务用车实有数:1

二、事业单位财务分析指标

1.预算收入和支出完成率，衡量事业单位收入和支出总预算及分项预算完成的程度。计算公式为：

预算收入完成率＝年终执行数÷调整预算数×100%

年终执行数不含上年结转和结余收入数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调整预算数×100%

年终执行数不含上年结转和结余支出数

2.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的比率，衡量事业单位事业支出结构。计算公式为：

人员支出比率＝人员支出÷事业支出×100%

公用支出比率＝公用支出÷事业支出×100%

3.人均基本支出，衡量事业单位按照实际在编人数平均的基本支出水平。计算公式为：

人均基本支出＝（基本支出-离退休人员支出）÷实际在编人数

此外，行业事业单位还可根据相关财务制度规定和分析需要增加相关分析指标，如：

1.财政拨款依存度, 衡量部门（单位）对财政拨款的依赖程度。

财政拨款依存度＝财政拨款收入÷收入总额×100%